

正本

已電子交換未確認
補發紙本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 函

機關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
聯絡人：林鴻鵬
聯絡電話：04-22501262 #262
電子信箱：a630110@wra.gov.tw
傳真：04-22501613

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245號5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經水河字第105160542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所送「安坑輕軌運輸系統計畫」跨新店溪橋梁方案之水位壅高評估報告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局105年4月26日新北捷土字第1050720604號函。
- 二、新店溪秀朗橋至中安橋河段與該溪上下游段相比，屬窄縮河段，該河段未來設置捷運安坑橋後，連同原有秀朗橋、捷運環狀線橋及中安大橋將有4座橋梁，為避免水位過度壅高影響河防安全，故103年10月23日經貴市高副市長拜會本署楊前署長後共識設置2座橋墩為原則。旨案三橋梁方案經比較後，為利河川通洪、洪水暢洩，以防洪角度研判以方案一為較佳方案，倘貴局以路線角度評估方案二或方案三路線為較佳方案，請就所選方案調整橋梁設計，以設置2座橋墩為原則，並避開新店溪河道深槽，至於橋梁跨距請參考國內外相關技術，以工程技術克服。
- 三、隨函檢附旨案審查意見表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副本：本署第十河川局、水利規劃試驗所



署長王瑞德

機關收文 105/05/24



1050962108